

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領展房地產投資信託基金

(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104條獲認可之集體投資計劃)

(股份代號：823)

### 於 2021 年 7 月 30 日舉行之 2021 年基金單位持有人週年大會 之投票表決結果

管理人之董事會宣佈於今日 (2021 年 7 月 30 日) 舉行之 2021 年基金單位持有人週年大會上，所有提呈之普通決議案及特別決議案均已由投票表決方式獲正式通過。

茲提述領展房地產投資信託基金日期為 2021 年 6 月 29 日之通函 (「該通函」)。除另有界定外，本公告內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管理人之董事會宣佈，除載於日期為 2021 年 6 月 29 日之 2021 年基金單位持有人週年大會通告內之第 1 項及第 2 項議程毋須由基金單位持有人表決外，於 2021 年 7 月 30 日舉行之 2021 年基金單位持有人週年大會上所提呈之普通決議案及特別決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 <sup>(1)</sup>	
		贊成	反對
3.1	重選聶雅倫先生 (「聶雅倫先生」) 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1,224,386,378 (96.962078%)	38,361,293 (3.037922%)
3.2	重選蒲敬思先生 (「蒲敬思先生」) 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1,262,363,141 (99.960526%)	498,502 (0.039474%)
3.3	重選陳寶莉女士 (「陳寶莉女士」) 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1,258,402,335 (99.646889%)	4,459,308 (0.353111%)
3.4	重選紀達夫先生 (「紀達夫先生」) 為非執行董事	1,251,769,198 (99.121642%)	11,092,445 (0.878358%)
4.1	選舉梁國權先生 (「梁國權先生」) 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1,099,753,469 (87.084240%)	163,108,174 (12.915760%)
5.	授予管理人回購領展基金單位之一般授權 <sup>(2)</sup>	1,258,998,092 (99.686470%)	3,959,751 (0.313530%)

特別決議案		票數 ( % ) <sup>(1)</sup>	
		贊成	反對
6.1	批准有關出售相關投資、物業及/或出售持有該等物業之特別目的投資工具之已變現虧損之分派公式修訂 <sup>(2)</sup>	1,262,793,626 (99.994614%)	68,017 (0.005386%)
6.2	批准有關其他重大非現金虧損之分派公式修訂 <sup>(2)</sup>	1,262,856,482 (99.999591%)	5,161 (0.000409%)
7.	批准就物業發展及相關活動之投資限額作出修訂及相應之物業發展信託契約修訂 <sup>(2)</sup>	1,262,856,589 (99.999600%)	5,054 (0.000400%)
8.	批准基金單位持有人大會舉行方式修訂 <sup>(2)</sup>	1,262,669,839 (99.984812%)	191,804 (0.015188%)

附註:

(1) 所有百分比調整至小數點後6個位。

(2) 第5項普通決議案及第6.1項至第8項特別決議案之全文已載於日期為2021年6月29日之2021年基金單位持有人週年大會通告內。

根據上述之投票表決結果，(i)由於2021年基金單位持有人週年大會通告內所載之第3.1項、第3.2項、第3.3項、第3.4項、第4.1項及第5項提呈之普通決議案每項所得之票數均以贊成票佔多於50%，因此該等決議案全部已獲基金單位持有人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及(ii)由於2021年基金單位持有人週年大會通告內所載之第6.1項、第6.2項、第7項及第8項提呈之特別決議案所得之票數以贊成票佔多於75%，因此該等決議案已獲基金單位持有人正式通過為特別決議案。

聶雅倫先生、蒲敬思先生、陳寶莉女士及紀達夫先生（全部均為基金單位持有人）各自己根據載於該通函之意向就重選其本人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或非執行董事（視乎情況而定）所提呈之普通決議案酌情放棄投票權。除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基金單位持有人須於2021年基金單位持有人週年大會上放棄投票權，而彼等在投票方面亦無受到任何限制。

於2021年基金單位持有人週年大會當日，已發行之2,081,862,866個基金單位均賦予持有人權利可就每項提呈之普通決議案及特別決議案投贊成票或反對票。

領展之基金單位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2021年基金單位持有人週年大會之投票表決之監票員，並已對投票表決進行監察。

根據投票表決結果，受託人滙豐機構信託服務（亞洲）有限公司（作為管理人之唯一股東）於2021年7月30日在2021年基金單位持有人週年大會結束後已選舉或重選聶雅倫先生、蒲敬思先生、陳寶莉女士、紀達夫先生與梁國權先生為董事。此外，受託人與管理人將會簽訂第二份修訂及重列契約，使該通函及其附錄所載之相關信託契約修訂生效。

承董事會命  
領展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作為領展房地產投資信託基金之管理人)  
公司秘書  
黃泰倫

香港，2021年7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管理人之董事會成員如下：

主席（亦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聶雅倫

執行董事

王國龍（行政總裁）

黃國祥（首席財務總監）

非執行董事

紀達夫

獨立非執行董事

蒲敬思

陳耀昌

梁國權

裴布雷

陳寶莉

陳秀梅

謝伯榮

謝秀玲

Elaine Carole YOUNG